



125222 - 她的父亲交了大学的学费，然后大学把学费当做奖学金返还给她了，她父亲可以拿取它吗？

السؤال

我是一个成绩优秀的大学生，大学授予我优秀奖学金，我的父亲要我把它交给他，犹如他给我交纳大学的学费一样；然后他放弃了这个要求，没有再提奖学金的事情；后来我才知道，奖学金其实就是我们交给大学的学费，大学把它返还给我们了，我觉得应该把这件事情告诉我的父亲，当我告诉他的时候，他说：“这笔钱是他的权利。”但我认为这笔钱是我权利，因为大学由于我成绩优秀而给我退回了学费，况且我和大学有一个合同，只要大学退还一年的学费，我就要在大学、或者他们在政府的任何地方为我选择的岗位上工作一年，如果我不接受，必须要把这笔钱还给大学，我为了获得奖学金也在学习中吃了不少苦头；为了这笔钱我要向大学做出承诺；我打算把钱给我的父亲，但我想知道这钱是我的权利、或者是他的权利？

值得注意的是我的父亲不缺钱，他的财产估计有百万第纳尔，而我只有自己的奖学金，我还想用它读研究生，我的父亲说，他不能保证我读研究生。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: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如果事实如你所说，你的父亲交纳了大学的学费，也放弃了向你索要大学将要授予你的奖学金；然后你才知道奖学金其实就是返还的大学学费，那么这个奖学金是属于你的权利；你的父亲前面交纳的学费，是他的捐助，没有收回和向你索要的举意；更何况你将来为了奖学金还要工作。

我们必须提醒的就是：如果没有给儿子或者女儿带来伤害，父亲有权向儿子或者女儿拿取所需的钱，证据就是阿卜杜拉·本·阿穆尔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的圣训：一个人问：“真主的使者啊！我有钱，还有孩子，可是我的父亲想要我所有的钱财？”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你和你的钱财都属于你的父亲。”《伊本·马哲圣训实录》（2291段）和《艾哈迈德圣训集》（6902段）辑录；谢赫艾利巴尼在《伊本·马哲圣训实录》中认为这是正确的圣训。



艾哈迈德辑录：阿穆尔·本·舒尔布（愿主喜悦之）通过他的父亲和爷爷传述：一个乡下人来到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的跟前说：“我的父亲想要我所有的钱财？”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你和你的钱财都属于你的父亲。你们享用的最美好的东西就是你们自己赚取的；你们的子女的钱财也是你们赚取的，所以你们可以放心的享用。” 敬请参阅《法塔赫·宾勒》（5 / 211）和《树立旗帜》（3 / 337）

但是学者们提出了明确的条件：

第一个条件：不要拿走儿子的全部钱财，不要伤害儿子，不要拿取儿子需要的东西；

第二个条件：不能拿取一个儿子的钱财，然后把它交给另一个儿子；

第三个条件：父亲需要这些钱，所以不能拿取不需要的钱财，这是大众教法学家的主张，与罕百里学派的主张不同；哈克木（2 / 284）和白海格（7 / 480）辑录：阿伊莎（愿主喜悦之）传述：真主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你们的孩子都是真主赐予你们的；“真主给他意欲的人恩赐女孩，给他意欲的人恩赐男孩。” 如果你们需要，他们和他们的钱财都属于你们。” 谢赫艾利巴尼在《正确的系列圣训》（2564段）中认为这是正确的圣训。

伊本·古达麦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父亲可以随意地拿取和拥有儿子的钱财，无论父亲需要或者不需要那些钱财都一样，无论儿子年幼或者年长都一样；但是有两个条件：

第一个条件：不要拿走儿子的全部钱财，不要伤害儿子，不要拿取儿子需要的东西；

第二个条件：不能拿取一个儿子的钱财，然后把它交给另一个儿子，因为教法禁止父亲对儿子赠送东西的时候厚此薄彼，所以禁止拿取一个儿子的钱财，然后把它交给另一个儿子。

艾布·哈尼法、马力克和沙菲尔（愿主怜悯他们）主张：父亲只能从儿子的钱财中拿取他所需要的数额，因为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你们的生命和你们的钱财对你们是神圣不可侵犯的，犹如你们现在这个月份中今天的这个日子一样。” 布哈里和穆斯林共同辑录；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穆斯林的钱财对他人不是合法的，除非他心甘情愿。” 达尔古图尼辑录；因为儿子完全拥有自己的钱财，不能剥夺他的所有权。” 《穆额尼》（5 / 395）

你说你的父亲不需要钱，所以他不可以拿取你的钱财，除非你心甘情愿。



我们感谢你决心把这笔钱还给父亲，这是对他的善待和孝顺；我们祈求真主给你更好的补偿。

真主至知！